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延期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6月23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概述

公司于2022年5月2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三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并于2022年6月17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宜，关联董事、监事和关联股东在会议上分别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出具了《关于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之法律意见书》。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上市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回购股份共计

18,015,83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28 日、2022 年 6 月 18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3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根据《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及《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即 2022 年 6 月 24 日）计算，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项下标的股票锁定期满后，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标的股票的处置方式。

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决策后，公司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交非交易过户申请，并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通过非交易过户至 20 名持有人的个人证券账户，过户股数共计 51.2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0 月 1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部分股份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87)。

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决策后,公司向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交非交易过户申请,并于 2024 年 1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部分股份已非交易过户至 4 名持有人个人证券账户,过户股数共计 1,550.13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9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部分股份非交易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员工持股计划账户仍持有公司股票 200.25 万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13%。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延期情况

根据《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的,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持有人会议选举产生管理委员会,并授权管理委员会作为管理方,负责开立持股计划相关账户、负责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管理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在锁定期结束后减持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代表本员工持股计划向持有人分配收益和现金资产等)、代表持股计划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等。管理委员会管

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员工持股计划之日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终止之日止。

2024年5月17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5月24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董事会同意根据《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12个月，延期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5年6月23日届满。

公司将持续关注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管理委员会会议决议；
- 2、第十届董事会2024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5月27日